

证券代码：838352

证券简称：桑莱士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惠州市桑莱士智能科技有限公司

预计 2016 年与实际控制人发生资金拆借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根据本公司经营情况及业务发展需要，2016 年度预计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资金拆借关联交易情况如下：

交易内容	交易方	预计全年累计发生额
资金拆借	徐平、陈芳华	5000 万元人民币

2016 年 1-6 月，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平累计给公司提供资金拆借 26,027,521.24 元，陈芳华累计给公司提供资金拆借 3,200,000.00 元。

（二）关联方关系概述

徐平、陈芳华二人系夫妻关系，其中，徐平直接持有公司 25.50% 的股份，陈芳华直接持有公司 16.00% 的股份，另外，陈芳华通过珠海晨兴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间接控制公司 40.00% 的股份，徐平、陈芳华夫妇直接及间接合计控制公司 81.50% 的股份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。

（三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6 年 8 月 23 日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审议了关于《关于确认 2016 年上半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、《预计 2016 年与实际控制人发生资金拆借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董事徐平、陈芳华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，故回避表决。

二、关联交易的必要性

本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满足了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，该等关联交易系徐平、陈芳华通过无偿向公司提供资金资助的方式，支持公司发展，没有损害本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，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本公司造成不利影响。

三、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

在预计的 2016 年与实际控制人发生资金拆借关联交易的交易范围内，由公司经营管理层，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，签署相关协议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惠州市桑莱士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

惠州市桑莱士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8 月 23 日